

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

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话和微信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21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表决董事7名，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7份。会议由董事长李永新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充分讨论和审议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，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公告，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公告。

2、会议以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2020年末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》

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天职业字[2021]36595号文件，经测试，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股东权益评估值

在考虑业绩补偿期间内利润分配的影响后，与重大资产重组时该注入资产交易价格相比，未发生减值。

《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 2020 年末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公告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